基本要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类型 | 基本要件 | | | 报送方式 |
| 1 | 提名者  材料 | 提名表  提名公示情况证明 | | | 提名公示情况的证明材料（截图、照片等）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并线下提交纸质件并盖单位章 |
| 2 | 被提名者材料 | 被提名者资格的证明材料 | 单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原件扫描件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并线下提交纸质复印件并盖单位章 |
| 3 | 个人 | 身份证正、反面 | 原件扫描件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线下提交纸质复印件并个人签章 |
| 4 | 主要知识产权活动在本省行政区域的情况说明 | 相关情况说明  （签章）  通过系统上传主要知识产权活动在本省行政区域的情况说明电子版；线下提交纸质原件 |
| 5 | 相关权属文件及证书（非必需；如涉及相关知识产权项目须提供） | | 原件扫描件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线下提交纸质复印件并盖章或签章 |
| 6 | 共有权利人知情同意书（非必需） | | 原件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线下提交原件 |
| 7 | 受表彰奖励情况的证明材料（非必需） | | | 原件扫描件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版；线下提交纸质复印件并盖章或签章 |

被提名者自我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 评价内容 | 自我评价 | 佐证材料（通过系统上传原件扫描件电子版。同时，线下提交纸质件；纸质件系复印件的，由被提名单位盖章或由被提名个人签章） |
| 个性指标  （符合以下2种情形之一）  （50%） | 重大改革创新 | 在知识产权理论创新、技术创新、实践创新等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作出重大改革创新，为业内所公认并产生重大影响：  1.重大理论创新：取得知识产权理论研究重要学术成果，出版专著或在国家核心期刊、国际权威学术刊物上发表著作，所揭示的规律、表明的观点、提出的方法被广泛引用，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力  2.重大技术创新：取得特定领域重大技术创新，填补该领域空白或达到国际同类技术先进水平，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主导构建国际主流技术标准；或取得多个领域重要技术创新，知识产权全球化布局处于领先地位，建立全球技术领先优势  3.重大实践创新：率先推出独创性、突破性、系统性的方法和举措，有效破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的难点、堵点问题，有力推动知识产权工作水平显著提升 | 对照评价指标和评价内容进行自我评价，不超过300字，下同 | 1.重大理论创新：提供学术成果在国家核心期刊、国际权威学术刊物发表的证明材料；作为国家重大科研项目成果的证明；因学术成果受到表彰奖励或者获得有重大影响力国内国际奖项的证明材料  2.重大技术创新：提供作为国家重大科研项目成果的证明；因技术创新受到表彰奖励或者获得有重大影响力国内国际奖项的证明材料；主导构建国际主流技术标准的证明材料；知识产权在全球布局的证明材料  3.重大实践创新：提供率先推出独创性、突破性、系统性的方法和举措的证明材料；有效破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的难点、堵点问题的证明材料；因知识产权实践创新工作受到表彰奖励的证明材料 |
| 全链条保护  重大成效 | 具有科学完备的知识产权全链条工作体系，知识产权创造能力突出、运用效益显著、保护机制健全、管理水平精细、服务质量优异，有具体案例表明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取得显著成效 |  | 提供能够证明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成为行业内知识产权保护标杆或者标准制定者的证明材料 |
| 共性指标  （50%） | 重大示范引领  （25%） | 知识产权工作成果被广泛宣传、学习借鉴、复制推广，在知识产权理论研究、体制机制、技术突破、市场开拓等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作出重大示范，产生重大影响，形成显著的战略引领效应 |  | 提供知识产权工作成果被媒体公开报道或者受到表彰奖励；工作成果在省域内或者全国范围被广泛学习借鉴、复制推广的证明材料 |
| 重大突出贡献  （25%） | 在指导工作实践、构建技术优势、提高产业水平、推动经济发展、服务社会事业、加强文化建设、保护生态环境等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作出突出贡献，在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产生重大效益 |  | 提供知识产权工作成果在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产生重大效益的证明材料；知识产权工作成果在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产生重大效益的证明材料 |